

## 學生事務與輔導

積極推展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，營造尊重與包容、健康與和諧的學習環境，相關重點工作如下：

### 一、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及學生輔導

- (一) 性別平等教育：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4次，以落實性別平等教育工作，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。111年7月27日教育部將每年的4月20日定為「性別平等教育日」，並納入112年「紀念日、節日及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定之日」一覽表，以期透過課程與活動等教育連結，建立教職員工生性別意識，深化性別平等教育在校園之實踐。111年8月1日發布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2.0，內容架構分為組織與制度、資源與空間、課程與教學、教育人員與師資培育、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與處理、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等6個篇章。依國內性別平等教育推動之優先性區分為短、中、長程具體做法，據以系統規劃性別平等教育計畫，並逐步落實推動。
- (二) 學生輔導：為協助各級學校依法增置專業輔導人員，建立三級學生輔導體系，111年度核定補助大專校院聘任346名專任專業輔導人員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聘任4,139名專輔教師及644名專業輔導人員。另教育部亦補助126所大專校院辦理「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」，以促進學生身心健康及全人發展。

### 二、維護校園安全

- (一) 校園安全防護：從事前預防、緊急處理、外部支援三階段完善校園安全防護工作。
- (二)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：依行政院「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」，強化分級分眾反毒宣導，建置兒少藥物濫用輔導資源網絡。
- (三) 防制校園霸凌：109年7月21日修正發布「校園霸凌防制準則」，積極預防及處理校園霸凌事件。

### 三、推動生命教育及人權法治教育

- (一) 依據「教育部生命教育中程計畫」推動生命教育特色校園文化計畫，並辦理生命教育績優人員及特色學校觀摩暨頒獎典禮。

(二) 依據「教育部人權及公民教育促進方案」及「加強學校法治教育計畫」，並配合兩公約，推動學校人權法治教育。

#### 四、推動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

依據「全民國防教育精進方案」，以精進師資專業、充實課程內容、強化外部合作、提升國防意識四項目標，推動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。